

证书号第1267066号



#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: LED照明灯

发明人: 郑榕彬

专利号: ZL 2008 2 0138251.6

专利申请日: 2008年10月16日

专利权人: 郑榕彬

授权公告日: 2009年8月19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, 决定授予专利权, 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, 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缴纳本专利年费的期限是每年10月16日前一个月内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, 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
田力普



第1页 (共1页)